

109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-夢的 N 次方

多元工作坊-臺中場

壹、緣起

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課程發展本於全人教育的精神，以「自發」、「互動」及「共好」為理念，為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的理念與目標，夢的 N 次方在全國十個分區縣市擴大點燈號召更多教師投入，並結合在地亮點老師帶領教師實作共備，茲以「核心素養」做為課程發展之主軸，以裨益各教育階段間的連貫以及各領域/科目間的統整，藉由教師自主增能與在地深耕，促進現場教師專業成長，落實學教翻轉的課堂實踐。

「核心素養」強調學習不宜以學科知識及技能為限，而應關注學習與生活的結合，透過實踐力行而彰顯學習者的全人發展。並期許能深入偏鄉，捲起更多教師自主學習社群的力量，啟動教師專業成長轉輪，讓這教師夢在每個有莘莘學子之處遍地開花，活化每一個教學現場，將學習的主權回歸學生，讓孩子的學習有了更多希望，讓教育現場充滿更多元創新的風貌，讓孩子的未來長出更多的可能。

「成就每一位孩子」是每一位教育人的夢想與責任，夢的 N 次方為我們開啟了教育夢想的起點，惟有教師專業才能成就每一個孩子。為了協助教學現場活化與在地深耕，希望透過教師專業支持，號召更多支持翻轉教學的基層熱血教師，共同為孩子努力。期望以此研習為基礎，構築教師互相扶持與經驗分享交流的平臺，喚起更多教師專業自主學習社群的力量，充分利用社會資源，精進課程設計、教學策略與學習評量，讓孩子的學習與未來創造出更多無限的可能。

貳、計畫目標

- 一、透過有效教學策略與班級經營經驗分享，提供教師差異化教學方法與策略，以不斷提升自身專業知能與學生學習成效。
- 二、落實在地深耕理念與模式，累積教師共備實作經驗，發展區域性教學支持系統。
- 三、藉由教師自主增能模式，促進教師自我覺知與動能，落實學教翻轉的課堂實踐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承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- 三、協辦單位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- 四、承辦學校：臺中市立大甲國民中學
- 五、協辦學校：靜宜大學、臺中市立四箴國民中學

肆、研習時間

109年9月5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起至109年9月6日(星期日)下午4時止，計2日。

伍、研習地點

靜宜大學（地址：43301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7段200號）。

陸、參加對象及錄取人數

- 一、參加對象：以臺中、苗栗之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及師培生為主，其他縣市現職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歡迎報名參加。（各組研習人員以錄取名單為準，恕不接受臨時報名或旁聽）

二、研習課程分組及錄取人數表

階段	國小階段		國中階段		國中小階段	
班別	國小國語 A	45	國中國文	35	國中小藝文-音樂	35
	國小國語 B	45	國中數學	35	國中小藝文-視覺	35
	國小國語 MAPS	35	應用數學	35	國中小藝文-表演	35
	國小數學 A	35	國中英文	35	科技教育	35
	國小數學 B	35	國中社會	35	閱讀 SONG 讀	50
	國小數學 EECC	35	國中自然	35	聽說讀寫，有策略!	50
	國小英語	35	國中綜合	35		
	國小社會	35				
	國小自然	35				
小計	9班	335	7班	245	6班	240
總計	22班(820人)					
備註說明	學員總額人數以900人為上限					

柒、報名方式

一、線上報名

- (一)一律採線上報名，請欲參加本研習教師登入「夢的 N 次方」官網(網址：<http://dream.k12cc.tw>)，並點選「夢的 N 次方-臺中場」進行報名。
- (二)如班別報名人數超過該班次預計名額時，依順位進行審核(詳見三、錄取原則)，順位相同者按報名序錄取。
- (三)報名人員於報名期間，得隨時登入官網報名系統修改報名資料、更換班別或取消報名，惟經審核錄取後，則不得修改報名與取消報名。
- (四)錄取後，如不克前往研習，請務必上官網-個人資料內請假，無故未到，將影響日後報名之順序優先權。

二、報名時間(實際開放報名期間依官網公告為準)

- (一)第一階段報名時間：自109年7月27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起至109年8月6日(星期四)下午11時止，並於109年8月7日(星期五)下午3時公告第一階段錄取名單，若報名期間該班次已逾額滿上限，得提前結束該班別之報名作業。
- (二)第二階段報名時間：若尚有班次未額滿，則於109年8月10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起至109年8月13日(星期四)下午11時止進行第二階段報名，並於109年8月14日(星期五)下午3時公告第二階段錄取名單。

三、錄取原則

- (一)本場次研習以臺中、苗栗之縣市教師優先參加，錄取順序如下：
 1. 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地區正式教師(偏遠學校之認定依教育部公布之國中小學校概況資料為準)。
 2. 臺中市一般地區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。
 3. 臺中市師培生。
 4. 苗栗縣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。
 5. 其他全國各縣市現職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、課輔教師、師培生。
- (二)如報名人數超過該班次預計名額時，先依上述順位進行審核，再依不分區一般地區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課輔教師、師培生等順位審核，順位相同者按報名順序錄取。
- (三)報名截止後未錄取人員暫列候補，遇缺額時依序遞補。
- (四)報名人員請於錄取公告日，自行登入官網查詢錄取名單；經錄取人員須全程參加研習課程。

捌、研習日程表

一、第一天：109年9月5日（星期六）

	時間	活動內容	場地	主持/講座/工作團隊
1	08:30-09:00	進駐各班研習教室報到	學員直接在各分組教室報到	臺中市團隊
2	09:00-09:40	開幕致詞 ● 關於「夢的N次方」 ● 頒實踐家代表證書 ● 頒 講師代表、靜宜大學、大甲國中、四箴國中感謝狀 ● 夢N簡報+大合唱 ● 大合照	至善樓一樓	教育部代表 國教署代表 臺中市團隊 靜宜大學校長 總召集人王政忠
3	09:40-09:50	課前休息	各分組教室	臺中市團隊
4	09:50-11:50	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	各分組教室	講師群/實踐家
5	11:50-12:50	午餐	各分組教室	臺中市團隊
6	12:50-16:50	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	各分組教室	講師群/實踐家
7	16:50	學員賦歸		
8	16:50-18:00	工作人員檢討會議	會議室	講師與相關工作人員

二、第二天：109年9月6日（星期日）

	時間	活動內容	場地	主持/講座/工作團隊
1	08:30-09:00	報到	各分組教室	臺中市團隊
2	09:00~12:00	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	各分組教室	講師群/實踐家
3	12:00~13:00	午餐	各分組教室	臺中市團隊
4	13:00-16:00	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	各分組教室	講師群/實踐家
5	16:00~	學員賦歸		
6	16:00-18:00	工作人員檢討會議與清場	工作人員會議室	講師與相關工作人員

玖、預期效益

一、提升教師教師差異化教學及班級經營分組策略及教學輔導技巧。

- 二、增進各縣市教師對課程與教學輔導自我覺知，有效協助教師進行課堂實踐。
- 三、促進各縣市教師同儕共學及共享共作經驗，建構教師資源共享平臺與支持體系。

壹拾、經費來源

本案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委辦經費支應，經費表如附件1

壹拾壹、其他說明

一、差假與獎勵

- (一) 參加研習人員由服務單位本權責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全程參與教師依實核予12小時教師研習時數(本市教師研習中心)。
- (二) 工作人員由服務單位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(三) 承辦學校及相關有功人員敘獎：依據本市相關人事規定辦理。

二、為響應環保，減少垃圾量，本案計畫不提供學員接駁服務與住宿；因活動場地週邊停車位有限，請學員盡量共乘與利用大眾運輸工具；請務必自備餐具及水杯。

三、大眾運輸交通資訊：研習地點為靜宜大學，交通資訊如下

(一) 火車：

1. 經海線至「沙鹿火車站」：抵達沙鹿火車站後，轉乘計程車前往靜宜大學；或步行10分鐘至中山路巨業客運沙鹿總站搭乘「往台中方向」的公車，並於靜宜大學站下車。
2. 經山線至「台中火車站」：抵達台中火車站後，請至前站出口處轉乘優化公車300~308號(車程約50分鐘)，並於靜宜大學站下車。

(二) 客運：

1. 統聯、國光、和欣與阿羅哈客運：請於台中「朝馬站」下車，步行至臺灣大道秋紅谷站轉乘優化公車300~308號(車程約25分鐘)，並於靜宜大學站下車。
2. 統聯客運(中港轉運站)：請於台中「中港轉運站」下車，步行至臺灣大道福安站轉乘優化公車300~308號(車程約20分鐘)，並於靜宜大學站下車。

(三) 高鐵(台中站)：

1. 計程車：抵達高鐵台中站後，請至1樓搭乘排班計程車前往靜宜大學(車程約40分鐘)。

2. 搭乘和欣客運161路：抵達高鐵台中站後，請搭乘和欣客運161路至榮總/東海大學站下車(車程約40分鐘)，再轉乘優化公車300~308號(車程約15分鐘)，於靜宜大學站下車。

四、臺中市場次聯絡窗口:臺中市教育局聯絡人：丁鸞瑩課程督學，電話：
(04) 22289111，分機54913；電子信箱：liyingvick@gmail.com。

壹拾貳、本計畫經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